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。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上述公告版本有误。公司现予以更正，更正后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。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望请谅解。

江西画店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 日